

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 函

地址：105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303 巷 14 弄 4 號
電話：0800-217885、02-2502-6606
傳真：02-2502-4638

受文者：新竹縣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8 月 01 日

發文字號：(112) 行宗字第 0070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行天宮急難濟助辦法(1081015 修訂)及申請表各乙份



主旨：檢送本法人急難濟助辦法及申請表各乙份，敬請 貴局(處)惠予協助辦理。
說明：

- 一、本法人體奉 關聖帝君濟世助人之聖德，持續辦理「行天宮急難濟助」，關懷因家庭突遭變故致令生活或喪葬費等發生困難之弱勢民眾，給予即時濟助，平安渡過難關。
- 二、敬請 貴局(處)所屬社工單位協助弱勢且有急難需求之家庭轉介申請，申請表填具完成請加蓋關防，併同須檢附之相關文件，郵寄至：
10550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303 巷 14 弄 4 號
- 三、隨函檢附「行天宮急難濟助辦法」及個案轉介申請表各乙份(如附件)，申請表亦可逕行至行天宮五大志業網慈善志業下載(行天宮五大志業網：<http://www.ht.org.tw>)。
- 四、敬請 貴局(處)所屬社工單位惠予協助個案尋薦並轉知各社服機構。

正本：台北市社會局、新北市社會局、桃園市社會局、台中市社會局、台南市社會局(永華市政中心)、高雄市社會局、基隆市社會處、新竹縣社會處、新竹市社會處、苗栗縣社會處、彰化縣社會處、南投縣社會及勞動處、雲林縣社會處、嘉義市社會處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社會處、宜蘭縣社會處、花蓮縣社會處、臺東縣社會處、澎湖縣社會處、金門縣社會處、連江縣衛生福利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董事長 吳岳羽



112 38 05566